

证券代码：000979 证券简称：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6—090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债权回购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弘矿业”）系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，中弘矿业因内部借款对本公司享有35,035万元的应收债权。

中弘矿业因补充日常运营资金需要，拟将上述35,035万元应收债权以25,000万元转让华澳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澳信托”），华澳信托通过设立专项资金信托计划分期支付债权转让款25,000万元。各期资金使用期限均为12个月，中弘矿业按照每年2.5%支付债权转让手续费，各期资金到期后均由中弘矿业以转让价格溢价8%予以回购。中弘矿业本次债权转让及回购实质是一种融资行为。

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弘弘毅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弘弘毅”）将持有的长白山保护开发区中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%股权为上述债权回购提供质押担保；中弘弘毅及长白山望天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（本公司和中弘弘毅合计持有该公司100%股权）将持有的长白山保护开发区腾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%股权为上述债权回购提供质押担保。

本公司拟为上述债权回购提供无条件的、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上述债权转让及回购的具体情况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本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担保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7年5月28日

注册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高新区）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2—432号

法定代表人：何礼萍

注册资本：65,000万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50100662153559Y

经营范围：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、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。

与本公司关系：本公司持有中弘矿业100%股权

截止2015年12月31日(经审计),中弘矿业资产总额128,201.18万元,净资产108,135.59万元,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45,466.89万元。截止2016年6月30日(未经审计),中弘矿业资产总额为214,585.31万元,净资产为108,085.31万元,2016年1-6月份实现净利润为-50.29万元。

三、拟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情况

担保方式：无条件的、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

担保金额：25,000万元人民币

担保期限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

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中弘矿业应付的溢价回购款、应归集的资金(如有)、债务人因违反约定的义务而产生的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罚息(如有)、复利(如有)等,以及债权人为了实现上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,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(或仲裁费)、律师代理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保全费、执行费等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1、提供担保的原因：中弘矿业本次债权出让及回购，实质是一种融资行为，有助于中弘矿业获得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。

2、董事会认为：中弘矿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完全控制权，经营风险可控。本次担保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担保后，本公司（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825,390 万元，全部为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占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84,937.34 万元的 141.11%，占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 976,122.73 万元的 84.56%。

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及违规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12 日